

云南省第三人民医院 2022 年第二批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

招生简章

一、 医院简介

云南省第三人民医院/大理大学第二附属医院/云南省职业病院是官渡区唯一一所集医疗、教学、科研、健康管理、职业病诊治为一体的省级三级甲等医院。

医院设有 32 个临床科室、8 个医技科室、28 个职能部门和 5 个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目前医院拥有 7 个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专业基地：内科、外科、妇产科、全科、麻醉科、骨科、放射科；1 个院士工作站；多个专家工作站；1 个省级研究中心；5 个省级中心；7 个培训基地；9 个省级临床重点专科。医院设有内、外、妇、儿、医技、护理、全科七个教研室和一个中心实验室，拥有齐全的教学设施和科研设施。近五年科研经费 980 万，国家级课题立项 4 项；省级课题立项 34 项；厅级课题立项 53 项，昆明市科技计划项目 7 项。医院与泰国清迈大学、上海市肺科医院、上海市第十人民医院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与全省多家医疗机构建立联盟医院合作，是国际应急管理学会医学委员会的合作单位。

医院以“转作风、强学风、抓落实、提效率”为目标，通过精细化管理，全院职工辛勤耕耘，砥砺奋进，在疫情防控常态化形势下持续推动医院高质量发展，促进健康云南建设。

二、 培训目标

按照国家规范化培训标准和要求进行系统培训，使学员结业时具

备“三甲”医院住院医师水平，经考试考核合格者取得国家统一制式的《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

三、培训方式

执行国家卫健委和云南省卫健委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相关文件和制度，在相关临床学科进行以临床实践为主的轮转培训、兼顾临床科研与教学训练。

四、招收对象

符合临床类别医师资格考试报考条件规定专业范围应、往届本科及以上学历医学毕业生，或已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书》需要接受培训的人员。以应届本科毕业生为重点，向来自县及县以下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委派培训对象倾斜。

五、培训时间

（一）本科和科学学位硕士应届毕业生一律培训 3 年；

（二）按照国家相关要求，已具有医学类相应专业学位研究生学历的人员，经临床能力测评后可按照“缺什么补什么”的原则接受不少于 1 年的培训。

六、招生计划

我院 2022 年第二批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招生专业共 3 个。详见下表：

（一）紧缺专业：3 人

序号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计划招生数
1	1900	麻醉科	3

（二）西医其他专业：7 人

序号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计划招生数
1	0900	外科	5
2	1400	骨科	2

七、报名条件

报名者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包括港澳台），享有公民的政治权利，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和法律，具有良好的政治素质，热爱医学事业，思想品德良好；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医院规定的体检要求；能坚持国家培训标准和培训基地的管理要求，完成预定周期的培训。具体为：

（一）应届毕业生条件

- 1.学历要求：符合西医类临床医师资格报考条件规定专业范围内的应届全日制本科及以上学历毕业生（具有医学学士学位及以上），报到时未取得毕业证和学位证者，将取消录取资格。
- 2.专业要求：临床医学专业毕业生应报考除口腔类别以外的其余专业；妇产、麻醉等专业毕业生应报考相对应专业。

（二）往届毕业生条件

- 1.学历、专业及身体条件同应届毕业生；
- 2.具有执业医师资格证者（或执业医师资格考试已合格）优先。

（三）单位委培生

除符合应届、往届毕业生报名条件外，另需由送培单位与我院签署委托培训协议，并统一出具同意送培证明。

八、报名

采取网上报名（报名网址：“云南省毕业后医学教育管理平台”yngme.haoyisheng.com，以下简称省毕教平台）和到培训基地现场确认相结合的方式。

1.网上报名：

- (1) **7月16日9:00至7月25日18:00**期间登录省毕教平台；
- (2) 根据所报培训类别点击“住培入口”；
- (3) 点击“普通学员注册”，填写信息，点击确认注册；
- (4) 系统提示，恭喜你注册成功，重新登录；
- (5) 输入注册时所填写的用户名、密码，点击登录；
- (6) 点击右上角个人信息，如实填写个人信息（基本信息、学历信息、证书信息、其他信息），点击保存；
- (7) 点击填写报名表，填写并上传照片后，点击提交。

每位住培报名者最多可填报同一培训基地的**3**个专业志愿；选择“服从调剂”时，表明服从调剂所报考培训基地的招收专业。

- (8) 点击打印报名表。

2.现场确认：

7月26日9:00--11:00，报名人员须携带以下相关资料，到**云南省第三人民医院（昆明市北京路292号）5号楼108室**进行现场报名资格审查和确认。

- (1) 《住培报名表》一份（网报成功后打印），完成审批手续后由培训基地留存。

- (2) 身份证、毕业证、学位证等相关证明材料原件及复印件各一份，

原件审核后返还本人。

(3) 如已取得执业医师资格证书或执业助理医师资格证书的需携带原件及复印件一份，原件审核后返还本人。

(4) 单位委派的培训对象除按上述材料外，还需提交由送培单位出具的委托培养函一份（原件）。

注：培训对象将报名材料按照报名表、身份证复印件、学历学位证复印件、医师资格证书复印件的顺序在左侧上下 1/4 处进行装订。

九、录取程序

招录考核由公共理论及技能、专业理论及技能以及面试组成，按照“公开公平、双向选择”原则择优录取培训学员。

(一) 考试：**7月27日**，考试由公共理论及技能、专业理论及技能、面试组成。

(二) 录取：根据考生综合成绩，择优录取。

(三) 被录取学员应在规定时间内（**7月28日-7月29日**）内进行入职体检，体检合格后由医院公布录取名单。

(四) 根据国家和省卫健委相关文件规定，请报考者务必充分知晓以下重要事项：

1.根据有关规定，对在培训招收工作中弄虚作假的培训申请人，取消其本次报名、录取资格；对录取后不按要求报到或报到签订培训协议后退出、终止培训者（含在培人员参加全日制研究生学历教育），自终止培训起**3年内**不得报名参加住培，除全部退还已享受的相关费用，还需按以上已享受费用的**50%**作为违约金。

2.申请培训人员应确认所报志愿并保证其无退出或终止培训等记录，并随时关注所报培训基地发布的消息和公告，服从培训基地招收工作安排。招收过程中无故缺席相关审核、考试、面试、报到等环节者，视为个人原因主动放弃，并承担相关责任后果。

十、培训管理及待遇

（一）培训学员的录取专业及培训年限，以省卫健委公布信息为准，并作为享受财政补助资金的依据。

（二）培训学员在培期间的培训实施、培训考核、保障措施等组织管理依照《云南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管理办法（试行）》（云卫科教发〔2015〕12号）、《云南省第三人民医院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实施管理制度》（院发〔2021〕52号）和《云南省第三人民医院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学员管理制度》（院发〔2021〕53号）执行。

（三）通过住培结业考核的培训学员，省卫健委颁发统一制式的《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并报国家卫健委备案。

（四）住培期间，医院为学员免费提供住宿或600元/月的住宿补贴，学员享受医院职工同等就餐待遇。

（五）自主培训学员报名参加国家明确规定的紧缺专业（全科、妇产科、麻醉科），每月发放特殊生活补助500元/月。

（六）除按照相关规定发放国家及省级补助外，自主培训学员、单位委培学员和临床专业硕士研究生培训满半年后发放医院绩效：

1.自主培训学员：无执业医师资格证的800元/月，有执业医师资格证可执业的第一年1000元/月，第二年1500元/月，第三年2000元/

月。

2.委培学员：无执业医师资格证的 500 元/月，有执业医师资格证可执业的第一年 500 元/月，第二年 800 元/月，第三年 1000 元/月。

3.临床专硕研究生：无执业医师资格证的 1000 元/月，有执业医师资格证可执业的第一年 1500 元/月，第二年 2000 元/月，第三年 2500 元/月。

4.自主培训学员和单位委培学员为硕士、博士的，额外给予硕士 400 元/月，博士 600 元/月。

(七) 自主培训学员纳入编制外管理，医院统一购买五险一金。

(八) 计划外招录学员不享受财政补助，其相关待遇由派出单位解决，或自行解决。

十一、如遇国家或我省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相关政策调整，规培学员及送培单位应服从新法规或新政策。

(一) 医院联系人及电话：吴老师、何老师，0871-63196549

地址：昆明市北京路 292 号

(二) 云南省毕业后医学教育管理平台

联系人及电话：杨婧婷 0871—65395838/18308725926

欢迎广大医学生报考我院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